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苏地2011-B-55号A地块（假日酒店）内装工程
项目所在地	度假区孙武路南侧、香山北路西侧
发包人名称	苏州熙和实业有限公司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联系人及电话	周菊坤051268790908
合同价格	13142.31万元
开工日期	2017/2/16 0:00:00
竣工日期	2017/8/30 0:00:00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建造师)	蔡辉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中标通知书



编号: 3205012016112210010101

中标单位: 苏州苏明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熙和实业有限公司的苏地2011-B-55号A地块(假日酒店)内装工程的评标工作已结束根据工程招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工程招标文件的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我方将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依据本工程招标文件、你方的投标文件与你方签订合同。

你方中标条件如下:

- 1、中标范围与内容: 苏地2011-B-55号A地块(假日酒店)内装工程施工招标
- 2、中标价: 13,142.309219万元; 计价: 13,066.539500 万元;
- 3、中标工期: 122天
- 4、中标质量标准: 合格
- 5、中标项目经理姓名、资质等级及资质证号:
蔡晖 壹级 苏132131301875
- 6、其他联合体成员: 无
- 7、备注:

监管部门备案章:

备案经办人:

备案日期: 2017-01-06

招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代理机构(公章)
(如有)

日期: 2017-01-06

中标通知书需招标办经办人签字并加盖备案章

注: 申报'合同备案'、申报'安监'、申报'施工许可'的用户名为: 建设单位企业用户名(默认是建设单位的"组织机构代码"), 初始密码是: 123456; 申报'质监'的用户名为: jsdw; 密码为: 2017010608147。 申报安监系统用户名为: 09350532-2; 密码为: 123456。若项目存在分包, 申报分包合同备案用户名为: B1031032050101; 密码为: 119110。

苏州市建设工程专业承包合同备案表

合同备案编号: 3205012014091601-ZY04

年 月 日

工程名称	苏地 2011-B-55 号 A 地块 (假日酒店) 内装工程		建设地址	度假区孙武路南侧、香山北路西侧		
发包人	苏州熙和实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	苏州苏明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一级		
项目经理	姓名	蔡辉	身份证号	320625197811297415		
	资格等级	壹级	资格证书号	苏 132131301875		
	联系电话					
监理单位	苏州天狮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童红庆	监理合同	已备案 ☒
建设规模						
标的内容	苏地 2011-B-55 号 A 地块 (假日酒店) 内装工程施工招标					
发包方式	公开招标		合同价	13142.309219 万元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元		
开竣工时间及工期	2017-01-20 至 2017-05-20 , 共 122 日历天		质量标准	合格		
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名单						
岗位	姓名	资格证书号 (岗位证号)			身份证号	
施工员	董宏明	32151020500613			342225198606100511	
安全员	孔春亮	苏建安 C (2013) 0500531			321284198706078038	
质量员	蔡俊忠	32151060531711			320625197702217412	
材料员	胡庆君	32151110530351			320503198311081758	
造价员	李亮	苏 060E01177			32082719822186419	
委托经办人	姓 名	张庆	身份证号码	320121198710243911		
	通讯地址	苏州市相城区澄阳路 98 号		联系电话	13451685114	
发 包 人 承 诺 :			备 案 机 关 意 见 :			
本表填报的内容及提交的所有材料的原件或复印件是真实的, 如有任何虚假, 概由本单位承担, 与备案机关无关, 特此承诺。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2017 年 1 月 21 日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四份，承包人执四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09350532-2

地址： 太湖度假区孙武路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周菊坤

委托代理人：

电话： 68790908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组织机构代码： 25163316-0

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相城经济开发区澄阳路 98 号

邮政编码： 215131

法定代表人： 朱维新

委托代理人：

电话： 65799679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建行沧浪支行

账号： 0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标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7-01-20 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苏州熙和实业有限公司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合同双方当事人盖章、签字后生效。

计划竣工日期：2017-05-20

工期总日历天数：122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亿叁仟壹佰肆拾贰万叁仟零玖拾贰元壹角玖分(¥131423092.19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仟陆佰贰拾零元柒角玖分(¥1620650.07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叁佰零壹万捌仟叁佰玖拾壹元玖角肆分(¥3018391.94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万元整(¥11000000.00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蔡辉。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苏州熙和实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苏州苏珊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苏地 2011-B-55 号 A 地块（假日酒店）内装工程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苏地 2011-B-55 号 A 地块（假日酒店）内装工程。
 2. 工程地点：度假区孙武路南侧、香山北路西侧。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吴发改（大）核【2015】2 号。
 4. 资金来源：自筹。
 5. 工程内容：假日及智选假日酒店室内装饰及安装工程。
-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
- 按招标文件、清单及施工图纸规定的所有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7-01-20



专用条款备案表

承包人		苏州苏明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发包人		苏州熙和实业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苏地 2011-B-55 号 A 地块（假日酒店）内装工程			
发 包 人 代 表	姓名	陈华	姓名	蔡辉	
	职务	项目经理	职务	项目经理	
	身份证号	321281198203030359	身份证号	320625197811297415	
	联系电话	17712600333	负责人	联系电话	18962523528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苏地 2011-B-55 号 A 地块（假日酒店）内装工程

验收日期：2017 年 8 月 30 日

建设单位	苏州熙和实业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苏州天狮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苏州苏明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启迪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面积	33367 m ²	工程造价	131423092.19 元	结构层次	框架 19 层， 地下 1 层	开工日期	2017.2.16
						竣工日期	2017.8.30
验收意见	我方已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图纸装修内容： 1、 所含分部工程的质量验收均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完整 3、 所含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的检测资料完整 4、 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结果符合相关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5、 观感质量验收符合要求 以上内容均符合验收条件。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城建档案管理机构	有关单位		
技术负责人：计 法人代表： （签字）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代表： （签字） （公章）	工地代表： 单位负责人： （签字） （公章）	参加人： 签字： （签字） （盖章）	参加人员： （签字） （印鉴）	参加人员： （签字）		

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

(05940070) 公司变更 [2017] 第 03030002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740696277G

郁慧玲: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等规定, 你代表委托方申请

启迪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变更已经我局核准。主要变更事项如下:

原企业名称: 苏州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现企业名称: 启迪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时, 下列事项已经我局备案:

章程备案

凭此通知书十日内换发营业执照。

2017年03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32059520170216010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
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苏州太湖国家旅游度假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17 年 02 月 16 日

89 0037725

建设单位	苏州熙和实业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苏地2011-B-55号A地块（假日酒店）内装工程		
建设地址	度假区孙武路南侧、香山北路西侧		
建设规模		合同价格	13,142.31 万元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苏州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苏州苏明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苏州天狮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汪泱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蔡辉	总监理工程师	童红庆
合同工期	120		
备注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检查。
-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承诺书

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单位在《苏州市建设工程投标人业绩管理系统》中提交了 苏地 2011—B—55 号 A 地块（假日酒店）内装工程（项目名称）业绩信息。

现我单位郑重承诺：我单位提交的业绩信息及上传的所有附件都真实有效，如有弄虚作假等行为，自愿接受相关法律法规及《关于印发《苏州市国有投资建设工程项目招标投标及相关政府采购失信惩戒办法（试行）》的通知》的处理。

承诺人：苏州苏明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盖章）

